# 保险协议合同范本(合集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2-15

*保险协议合同范本1第一章 保险合同构成第一条 大学生平安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由保险单及其所载条款、声明、批单、批注，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投保单，被保险人名单、健康告知书及其它约定书共同构成。第二章 保险对象及投保手续第二条 凡经全国统...*

**保险协议合同范本1**

第一章 保险合同构成

第一条 大学生平安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由保险单及其所载条款、声明、批单、批注，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投保单，被保险人名单、健康告知书及其它约定书共同构成。

第二章 保险对象及投保手续

第二条 凡经全国统一高考录取的本市各类高等院校的在册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或学制一年以上的脱产委培生、进修生以及民办院校的在册学生，身体健康者均可作为被保险人参加本保险。

第三条 投保人通过就读学校统一向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办理投保手续。

第三章 保险责任

第四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有效期内，因疾病身故或因遭受意外伤害在一百八十天内身故，本公司按保险单上载明的身故保险金额给付身故保险金，保险责任终止。

第五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有效期内，因遭受意外伤害在一百八十天内造成身体残疾或永久丧失部分身体机能，本公司根据残疾程序，按《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金额给付表》给付部分或全部保险金。如果自遭受意外伤害之日起经过一百八十天治疗仍未结束，则按第一百八十天的情况鉴定残疾程序，按《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金额给付表》，给付部分或全部保险金。

第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有效期内，不论一次或多次因遭受意外伤害造成身体残疾或永久丧失部分身体机能，本公司均按第三条的规定给付保险金，但每年累计给付的保险金达到保险单上载明的保险金额全数时，该年度的保险责任终止。

第四章 除外责任

第七条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被保险人的死亡或残疾，本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一）被保险人犯罪、吸毒、殴斗、醉酒、自杀以及故意自伤身体；

（二）被保险人无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酒后驾驶机动车；

（三）被保险人身患疾病所支出的费用；

（四）投保人或受益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

（五）战争、军事行为及动乱；

（六）核辐射、核污染；

（七）整容、麻醉、服用药物、注射；

（八）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的诈骗行为；

（九）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伤害。

第五章 保险金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为每人每年人民币一万元。

第六章 保险期限

第九条 保险期限按学生在校学习的学制（包括在校学习、生活、参加社会实践及寒暑假期间）确定，不足一年时按一年计算。保险期限自投保人缴纳保险费，并本公司签发保险单的次日零时起至被保险人办妥毕（肄、结）业高校手续之日的二十四时止。

第七章 保险费

第十条 保险费为每人每年三十元（费率为3‰）。无论被保险人学制长短，保险费均应在投保时一次缴清。

第八章 保险金的申领和给付

第十一条 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或因病身故，投保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应在保险事发生之日起五日内（遇节假日顺延）通知本公司，否则由于通知迟缓致使本公司增加的查勘、调查等项费用，应由被保险人或受益人承担，本公司可在给付的保险金中扣除。

第十二条 向本公司申请领取保险金时，须提交下列证件；

（一）保险单、被保险人名单及被保险人身份证；

（二）投保人所在学校及有关部门出具的事故证明；

（三）被保险人死亡，须提供\_门或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

（四）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造成身体残疾或永久丧失部份身体机能，应在治疗结束后，治疗没有结束的可按第一百八十天的治疗情况，由本公司指定的医疗机构出具残疾程度鉴定书，一次性结案；

（五）本公司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或证明。

第十三条 被保险人死亡时，保险金由受益人领取。被保险人残疾时，保险金由被保险人领取或委托他人代领。

第十四条 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向本公司申请给付保险金的权利，自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二年内不行使即自动失效。

第十五条 受益人应通过被保险人的就读学校领取保险金。

第十六条 在保险有效期内变更受益人时，投保人应书面通知本公司。

第九章 告知

第十七条 订立保险合同时，本公司向投保人说明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并就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第十八条 投保人故意隐瞒事实，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或者因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本公司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本公司有权解除保险合同。

第十九条 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本公司对于保险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可以不退还保险费。

第二十条 投保人因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本公司对于保险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可以退还保险费。

第十章 争议处理

第二十一条

因保险合同发生争议且经协商无效时，可通过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章 其他

第二十二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有效期内，在本市范围内转学，本公司仍承担保险责任，直到保险期满转学时，投保人须书面通知本公司。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转学去外地就学或退学的，经投保人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请可办理退保手续，本公司将下一学年以后的保险费退还给投保人。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条款所述“意外伤害”是指外来的、突然的、非意料中的使被保险人身体受到剧烈伤害的客观事件。

第二十五条 本保险条款所述“保险事故”是指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

**保险协议合同范本2**

1.海洋货物运输保险单

发票号码保险单号次

××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为被保险人)的要求由被保险人向本公司缴付约定的保险费，按照本保险单承保险别和背后所载条款与下列特款承保下述货物运输保险，特立本保险单。

标记包装及量保险货物项目保险金额

总保险金额：

保费\_\_\_\_\_\_\_\_\_\_\_\_\_\_\_\_费率\_\_\_\_\_\_\_\_\_\_装载工具\_\_\_\_\_\_\_\_\_\_\_\_\_

开航日期\_\_\_\_\_\_\_\_\_自\_\_\_\_\_\_\_\_\_\_\_\_\_\_至\_\_\_\_\_\_\_\_\_\_\_\_\_\_\_

承保险别：

所保货物，如发生保险单项下可能引起索赔的损失或损坏，应立即通知本公司下述代理人查勘。

如有索赔，应向本公司提交保险单正本(本保险单共有一份正本)及有关文件。

\_\_\_\_\_\_\_\_\_\_\_\_保险有限公司

赔款偿付地点

出单公司地址

2.××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水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

保险标的范围

第一条凡在国内江、河、湖泊和沿海经水路运输的货物均可为本保险之标的。

第二条下列货物非经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特别约定，并在保险单(凭证)上载明，不在保险标的范围以内：金银、珠宝、钻石、玉器、首饰、古币、古玩、古书、古画、邮票、艺术品、稀有金属等珍贵财物。

第三条下列货物不在保险标的范围以内：蔬菜、水果、活性畜、禽鱼类和其他动物。

第四条本保险分为基本险和综合险，保险人按保险单注明的承保险别分别承担保险责任。

保险责任

第五条基本险

由于下列保险事故造成保险货物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依照本条款约定负责赔偿：

(一)因火灾、爆炸、雷电、冰雹、暴风、暴雨、洪水、海啸、崖崩、突发性滑坡、泥石流；

(二)船舶发生碰撞、搁浅、触礁，桥梁码头坍塌；

(三)因以上两款所致船舶沉没失踪；

**保险协议合同范本3**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合同，是投保人与保险人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事宜所达成的具有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关系的协议。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合同包括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投保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保险单。

当事人在填写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合同时，应按要求如实填写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投保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保险单。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投保单编号：\_\_\_\_\_\_\_\_\_\_

投保单位名称： 联系人： 银行帐号：

投保单位地址： 电话投保单位正式职工人数： 人，名单详见后附《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清单》。第一次缴纳养老基金（大写） 元（实得工资总额＄ ×30％＝ ＄）合同单位中方：（投保单位盖单）主管：投保日期：年 月 日外方：合同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年期投保单位性质：合资、合作、外资、其他（以√表示）保险凭证号码： 起保日期： 年 月 日主管： 复核： 经办： 签单： 签单日期： 年 月 日说明1．本投保单位由投保填列，一单位一单。“人数”指投保当月数，“实得工资总额”指第一次缴费时累计总额。2．本投保单经保险公司收到养老基金并签发正式保险凭证后方始生明效。3．粗线框中内容由保险公司填写。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国职工养老保险保险单编号：\_\_\_\_\_\_\_\_\_\_

投保单位名称：\_\_\_\_\_\_\_\_\_\_

交费标准：实得工资总额的\_\_\_\_\_\_\_\_\_\_％，投保时职工人数：\_\_\_\_\_\_\_\_\_\_人

起保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投保单位开列的被保险人名单和实得工资总额标准经审核符合规定，本公司同意承保。特制发本单为凭。

（被保险人名单另附。被保险人退休时另办养老金申领手续）

签证公司盖章：\_\_\_\_\_\_\_\_\_\_\_\_\_\_\_

经（副）理：\_\_\_\_\_\_\_\_\_\_\_\_\_\_\_\_\_

主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